

利比亚经济体制简介

武增奇

一、利比亚经济结构

1. 石油在利比亚经济中占主导地位 石油及石化工业占利国内生产总值的 30% 以上, 约占利出口收入的 95%; 农业和制造业在利经济中的地位较差, 占利国内生产总值的 5 ~ 10%; 服务业占利国内生产总值的 60 ~ 65%。70 ~ 80 年代, 利政府曾努力推动工、农业的发展, 利政府的投资主要集中在重工业和大国有农场。但收效甚微, 90 年代利因经济困难而基本上放弃了这些努力, 并将其有限的资金集中投在石油领域及人工河、米苏拉塔钢铁厂(简称米钢)、拉斯乌努夫化工厂等重点项目上。

2. 人口主要居住在沿海地带 大约 2 000 公里的地中海沿岸集中了利人口的 95% 左右。利农业也主要集中在沿海地区。利农业人口约占其总人口的 13%。石油生产主要集中在内陆的班加西和拉斯乌努夫南部的苏尔特盆地。但是, 利最近在人口稀少的西南部费赞地区和海上开发了新的油田。

3. 政府牢牢控制着国家经济 利自 70 年代将大部分生产性部门实行国有化以后, 经济主要由国家控制。近年来, 石油收入未能较好地分配给百姓, 造成了收入不平衡, 且这种差距日益扩大。大多数利比亚家庭生活紧张, 没有购买非必需消费品的收入, 绝大多数人的生活水平自 1992 年以来都明显下降。为解决陷入困境的经济问题, 利正在对一些国有经济部门实行联合股份制改造, 利私人经济成为经济中发展最快的部分, 且已在经济中占有一定的地位, 但是, 政府依然牢牢地控制着国家的经济。

4. 私人经济正在崛起, 将成为利经济不可忽视的重要组成部分 虽然没有统计数字表明私人经济在利经济中的比重, 但人们可以感觉到利私人经济部门的活力及其悄然迅猛增长的势头。据利著名经济学家分析, 目前, 利比亚的农业基本上由私人在经营, 20% 的工业控制在私人手中(利中、小型工业的 90% 以上属于私人性质), 60% 的商业控制在私人手中(政府只对关系国计民生的米、面、糖、油类等食品, 服装、鞋类等生活必需品实行政府采购, 车辆由政府限量订购并配售给百姓)。除航空公司、大银行、大保险公司、大医院和大宾馆外, 其余服务业也都基本上由私人在经营。利经济学界认为, 利比亚目前实际上正在走“私有化”之路, 而且这是利经济的唯一出路, 只不过名义上称为“联合股份”而已。

二、利比亚经济政策

70 年代及 80 年代初, 利政府制订了几个发展计划, 并出台了不少国家经济政策, 其中包括经济多样化这一政策目标。随着 1986 年世界油价的下跌, 政府放弃了中央计划; 1994 年宣布了 1994 - 1996 年三年计划, 但很少有计划目标得以实现, 因此, 这一计划随后也不了了之。80 年代末和 90 年代的经济政策越来越集中在减缓美国和联合国制裁的影响方面。

政府控制着国家主要生产性经济活动,但它在对待经济中的私人部分的问题上仍犹豫不决且时收时放多有反复。尽管石油部门的营运基本上是按照私人石油公司的建议进行的,但大部分经济依然控制在国家手中。

1. 制裁与政策的制订 美国在70年代后期就对利进行经济制裁,但是,那些早期的制裁对利经济政策的制订影响不大。1986年,美对利实行新的制裁,要求美国石油公司停止在利比亚的所有业务。到1988年,美在利石油部门投资的撤出开始对利经济产生影响,这致使利政府开始向欧洲石油公司提供条件较优惠的石油生产合作协议,以弥补美国投资撤离对利石油发展的影响。

1992年,联合国的制裁对利经济产生更加明显的影响。自那时起,石油收入主要用来保证人工河等优先发展的重点项目的建设,而其他经济部门的发展因缺乏资金而明显放慢。随着时间的推移,制裁的影响日益扩大,利中、长期计划实质上已成为不可能,尤其是对基础设施的投资更不可能。于是,政府放弃了正式的发展计划,代之以特定的计划。而这种特定的计划对利经济产生了较为严重的负作用。非重点项目的投资一般都被无限期地推迟了。这种短期计划在工业、农业、社会部门甚至关键的石油工业中产生了十分严重的投资缺口,尤其是基础设施部门连最低的维持投资额都达不到。制裁对利石油日产量影响不大,但却限制了能用来延长油田采油期的技术设备的进口。同时,制裁也限制了利国内炼油设备更新及炼油厂改造所必需的技术的进口,使利急需的设备和技术无法得到。

利在1996年给联合国秘书长的一封信中表示,制裁给利造成的经济损失达180亿美元,其中包括农业损失60亿美元,工矿业损失40亿美元,能源部门损失30亿美元等。制裁使进口价格提高,从而加剧了通货膨胀和限制了经济发展,使本来就因管理不善而造成的经济困难雪上加霜,进而导致利国民生活水平数年来一直在下降。

鉴于以上情况,利政策的制订日益集中在减缓制裁对经济的影响方面了。

2. 国家控制和私人部门 1969年卡扎菲上台后的头3年,政府对所有外国公司和重工业、农业用地、银行、保险公司、服务公司实行了国有化。1977年政府又颁布了一系列法律,将其他一些经济活动置于国家控制之中。尽管由于石油收入下降和美国制裁带来的经济困难等问题日趋严重,致使利政府对私人经济做了一些让步,但是自1977年起,利经济的各个方面几乎都控制在国家手中了。私人只允许从事一些小型的农业生产和消费品贸易活动。1992年,政府颁布了《私有化法》,允许公众公司私有化,但该法至今未得到较好的实施。1993年,政府颁布了另一法律,允许私人公司从事商品批发业务。但是,1988年开始放开的私人公司的贸易活动在1996年中期出现了逆转。1996年中期,以惩治腐败、打击外汇黑市交易和加强对贸易的管理为目标,政府成立了以青年军官、学生等为主的“清算委员会”。结果从事进口业务的大部分商店被查封,许多店主被捕入狱,政府各部委置于该委员会的控制之下,但该委员会成员自身腐败,声名狼藉。故利政府随后又成立了“火山委员会”来清算“清算委员会”。1996年底,大部分店主被释放,一些商店也开了门,贸易公司重新登记后又开始了进出口业务,但是政府继续加强对私人贸易的控制,并让私商认识到他们必须与政府保持一致才能成功。私人经济部门的规模收缩了,而且信心受到严重挫伤,且短期内难以恢复。

3. 石油部门的管理 与其他经济部门不同,利石油部门的管理一直都是稳健、正统和有效的。在利从事石油合作的外国公司都能按时收到工程款。即使在70年代,利也从未

忽略外国公司的帮助对利石油工业发展的至关重要性。

象多数 OPEC 成员国一样,利在 70 年代早期对石油公司也实行了国有化。到 1973 年,利所有石油公司都被利国家石油公司控股。但是,与多数 OPEC 成员国不同的是,利并未将外国石油公司的股份全部国有化,而且为吸引新的投资进入石油工业,利早在 1974 年就开始提供比较诱人的勘探和生产合作协定。根据新的协定,外国石油公司根据不同油田的情况,分别享有每个油田产量的一个固定比例。经修改的石油合作协定对外国公司更为有利。1988 年协定修改后,外国公司可以在生产开始后收回其先后投资等成本。

利一直在努力吸引外国公司参与利石油领域的合作。1997 年,利国家石油公司对 14 个区块的开采权进行了一轮新的国际招标。

利政府十分规范的石油政策还延伸到石油订价和销售领域。在经历 70 年代和 1980 ~ 1981 年两次任意订价的尝试失败之后,利采取了一个具有竞争性且重实效的订价政策,即将其原油价格盯住布兰特市场价格。利石油销售一直很谨慎,且大多是在远期市场上销售,很少在即期市场上销售。

4. 近期的国家预算方案 利国家预算分为行政预算和发展预算。行政预算包括各部委的收入和支出以及对各城市和国家企业的转移的详细情况。发展预算列出了一年的项目支出计划,有时还勾画了 3 年或 5 年计划蓝图。自 1981 年起,利还制订一个单独的商品预算,用以控制商品进口量,在预算内的商品进口不需要再申办特别的进口许可证。

财政政策随机性较大,并且利财政自 1981 年以来,一直是赤字。另一方面,货币政策一直是紧缩性的:90 年代经济滑坡表明货币供应增加比通胀要慢。赤字通常是用国外净资产来弥补的。利很少公布其财政详情。1995 年利财政总支出为 149 亿美元,总收入为 129 亿美元。财政支出的外汇部分为 93 亿美元,其中包括人工河项目 16 亿美元,石油行业 7 亿美元,国际机构的会费 7.5 亿美元,对外国公司的付款 2.5 亿美元,以补助形式直接对 100 万个家庭分配款 30 亿美元。以当地货币支付的部分主要是公共部门的工资支出。

1996 年,利政府首次公布了一个平衡预算方案,收入和支出均为 127 亿美元。为达到这一目标,财政部长呼吁削减 20 亿美元开支。1997 年 3 月份总人大会议上通过了 1997 - 1998 年度的平衡财政预算,收入和支出均为 140 亿美元。卡扎菲在会前已宣布,国家石油收入的 75% 应用于投资和发展方面。他还指出,人工河项目的支出应为 5 亿利第,或以官价计算大约相当于 14 亿美元。1998 年的平衡预算收入和支出均为 138 亿美元,其中预算支出的 21% 即 29 亿美元用于能源、人工河、铁路等重点项目的投资。

三、利比亚经济运行

最近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研究报告显示,自 1992 年以来,利比亚人均真实国内生产总值一直在下降。据统计,利比亚人均收入在本地区来说依然相对较高,几乎为埃及的 10 倍、突尼斯的 4 倍;但是,利人均收入的下降却表明了利比亚高度集中的经济体制已不能在较低的石油价格条件下较好地运行了。

利比亚经济的运行状况,几乎完全取决于油价的波动。进入 90 年代后,利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一直很低或为负数;其原因有二:一是低迷的国际油价使利石油出口收入骤减,二是制裁给利经济所带来的负面作用。在利也存在石油富国所具有的典型问题,即经济具有

单一性而缺乏多样化和严重依赖外国劳工与严重的结构性失业同时存在的问题。油价较高的时期,石油收入猛增,政府资金充裕,大量投向耗资巨大的新老项目;而低迷的油价却导致了经济收缩,削减投资,甚至使一些在建项目被搁置起来。

1. 经济多样化收效甚小 70~80年代,利政府已开始采取经济多样化政策。在1970~1985年期间,利发展预算定期在农业、工业部门分配资金,平均比例分别约为20%和14%。1994~1996年计划未标明投资的分项数字,但在目前制裁的情况下,对这些部门投入的发展资金不会象以前那么多。70~80年代过度的农业投资收效甚小,产量受可耕地少、水资源缺和劳动力不足的限制很大。大力发展生产率低和收入薄的国营大农场的做法使这些问题加重了,加之利政府长期以来采取的对包括农、副产品在内的生活必需品的高额补贴,直接导致了“谷贱伤农”的严重后果。1992年,农业(含林业和渔业)依然仅占国内生产总值的7%。同样,工业部门成功的例子也只限于米钢、拉斯乌努夫化工厂二个重点项目,其余大项目都因政府资金短缺而下马。

2. 通货膨胀居高不下 由于缺乏可靠的国内物价变动数据,利通胀率较难估量。据《世界生活费用调查》统计,1995~1997年利通胀率平均为25%~30%。调查使用的指标主要是外国人购买各种消费品的价格,故通胀率主要反映了进口商品物价的变动情况。利中央银行似乎不愿采取措施压低通胀率。影响利通胀率统计的两大因素为:一是政府商店里的商品严重短缺。直到1996年中期,通胀率一直是以高价出售进口商品的私人商店里的价格上涨幅度作为参考的。1996年中期,大部分商店都关门了,进口商品的供应也大为减少。但是,与人们预期的相反,物价并没有上涨。虽然需求不断扩大,但是那些未被捕的私人店主因为怕引人注目而不敢提价。因此,人为地控制了通胀。二是利国家补贴制度。一些基本商品因高补贴以低价出售,如果只用这些商品价格来统计国内消费物价,那么通胀率就会很低。国家超市体系建立于80年代初,旨在以补贴价格向国民出售多种商品。但是,这些超市经营极差,往往连一些最基本的食品都缺乏供应。

利边远地区的通货膨胀问题尤其严重,那里的通胀率要远比大城市高。

3. 工资多年不变,滞后于通货膨胀 利一般水平工资每月约在150~400利第。平均月工资按官方汇率计算相当于710美元,而按黑市汇率计算仅100美元。工资已滞后于通胀,许多公共部门的工资十几年都未变,可生活费用在不断提高,这表明利比亚人生活水平大幅度下降,且严重依赖国家补贴商品的供应。

4. 失业问题日趋严重 利官方没有公布过失业率的数字,据估计失业率在30%左右,尤其是年轻人失业更为突出。尽管失业问题较为严重,但利比亚象其他石油富国一样,依然进口大量的外国劳工。1996年,为减少失业人员,利政府曾驱逐数万名外国劳工。但1996年年底,利又吸纳了不少新的外国劳工。据估计,外国劳工总共约有100~200万人。他们主要从事农业和较低下的体力劳动,也有一部分是石油、化工、钢铁等领域的技术人员。

据估计,利约有70%的工薪阶层人员在政府部门任职。财政收缩意味着政府部门的职位不可能大量增加。而且,1996年中期私人部门的信心受损后,近期内私人部门也不可能创造出较多新的就业机会。随着利人口的高速增长和国内生产总值的低速增长,失业问题将日趋严重。

(作者单位:上海对外贸易学院)